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0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局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局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局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王生物	股票代码	0000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局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云蕾	林婕怡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三路1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24楼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三路1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24楼	
传真	0755-26968995	0755-26968995	
电话	0755-26980336	0755-26980336	
电子信箱	sz000078@vip.sina.com	sz000078@vip.sin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2024年,公司管理层提出了“严控费用开支、加强超期清收、增加毛利总额、优化资金回报”的经营指导思想,以现金流为核心,效益最大化为目标,重点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盈利能力,保证公司健康稳步发展。在经营方面,各分子公司充分考虑上下游资金占用情况,通过对高毛利品种置换、低毛利品种提升、控销低负毛利品种等方式,对销售结构进行优化调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303.17亿元,同比下降16.75%,其中医药商业收入约296.45亿元,医药工业收入约5.69亿元。公司营业收入下降集中在医药流通板块,主要受国家集采、区域统采等行业政策调整以及部分区域公立医疗机构采购额减少的影响。此外,公司战略性主动放弃了部分低效、低毛利率业务,并对个别运营低效的子公司进行了优化。

2024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11.93亿元,主要是由于公司2024年计提了大额商誉减值和应收账款减值导致。

2.公司主要业务概述

公司深耕医药行业三十余年,已构建起集医药研发、医药制造、医药商业流通于一体的“研-产-销”完整产业链,为国内实力雄厚的综合性大型医药企业。公司主要业务介绍如下:

(1)医药商业

公司的医药商业板块由药品和医疗器械的流通两大业务构成,主要为医疗机构、药品零售机构和分销商等下游客户提供药品、医疗器械等医疗用品的配送及相关延伸增值服务。2024年,公司荣获“大湾区TOP100企业”、“深圳500强企业”、“2023年度中国药品流通行业批发企业主营业务收入二十强榜单”等殊荣,在2023年中国药品流通批发企业主营业务收入百强榜单中位列第九名。

公司的医药商业板块聚焦于药品与医疗器械业务,其中物流仓储和配送能力是公司医药商业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二十余年的医药商业网络布局是公司医药配送的重要支撑,报告期内,公司医药商业板块实现营业收入约296.45亿元,其中医疗器械流通业务实现营业收入约95.88亿元。

① 药品流通

公司医药流通业务以全资子公司银河投资为投资和管理平台,通过山东海王集团、苏鲁海王集团、河南海王集团、湖北海王集团、安徽海王集团、广东海王集团六家省级区域集团对下属医药商业企业进行管控,建立了福射全国20多个省份(自治区、直辖市)的庞大医药商业物流网络体系,已形成具有区域性优势的大型配送体系和组织架构。

② 医疗器械

公司医疗器械业务主要包含医疗器械代理销售及流通业务,目前公司的医疗器械业务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现通过上海海王集团和北京建昌两大医疗器械平台,在北京、上海、山东、黑龙江、河南、浙江、安徽、广东等多个重点省份区域内深入发展医疗器械业务。公司依托于强大的医药商业网络及客户资源,在成熟的医药商业流通市场地区加强医疗器械流通业务的拓展。目前,公司已构建起覆盖全国17个省、市、自治区的全国性器械供应链网络,拥有37家器械分子公司。

公司于2023年9月投设设立了医疗器械平台公司海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旨在进一步整合医疗器械资源,打造为“网络布全国、区域有特色”的综合性医疗器械商业平台。公司集中更多医疗器械资源赋能海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推动传统代销业务的升级和开展周边新业务线,努力实现打造综合器械平台远景目标。

③ 医药流通延伸供应链增值服务

公司积极探索业务模式升级,通过数字化和供应链增值服务增强客户黏性,实现从传统的供销配送服务到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的跨越。在数字化供应链管理方面,公司为山东海王集团、河南海王集团、安徽海王集团等区域集团的试点医院提供定制化医用物资供应链服务(SPD服务),全面满足了试点医院在医疗物资的采购供应、院内管理和使用配送等方面的服务需求。医院能够通过系统与医院HIS、供应商端口对接,确保数据对接、信息共享,从而实现在线实时管控,有效提升了医院管理效率与透明度。公司积极与医疗机构建立医疗延伸服务合作,通过协助医院进行供应链融资、提供医用物资供应链服务(SPD服务)、静配中心以及设备维保等延伸服务提升业务附加值,强化客户合作黏性。在设备维保服务方面,公司为天津、山东、安徽、新疆等地多家医疗机构提供全院医疗设备维保或单台设备维保服务,在提升医疗机构现代化管理水平的同时有效降低了管理成本。

(2)医药工业

在医药工业领域,公司以海王福药、金象中药及海王中新药业为核心平台,公司目前已搭建了多元化、多层次的医药制药产品结构。海王福药的主营业务为大输液产品、西药制剂等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金象中药系福建省中型中药生产、销售企业,负责研发、生产和销售中成药;海王中新药业是一家集医药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综合制药企业。

公司拥有两个药品生产基地,分别位于福州市和北京市。福州生产基地拥有中成药(含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口服液、酊剂等十几个剂型)、化药(含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小容量注射剂、大容量注射剂等多个剂型)等368个国药准字批准文号,其中236个品规入选了国家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147个品规入选了国家基本药品目录。同时,福州生产基地也是国家在福建省唯一指定的含麻醉品复方制剂生产基地。北京生产基地是北京市二类精神药品定点生产基地,主要生产化药(含片剂、硬胶囊剂、散剂、颗粒剂),持有137个国药准字批准文号,其中90个品种入选了国家基本医保药品目录(医保甲类64个品种、医保乙类26个品种),60个品规入选了国家基本药品目录,共有31个OTC产品(甲类23个,乙类8个)。重点产品有谷维素片、氯芬黄敏片、马来酸氯苯那敏片、利福平胶囊、艾司唑仑片等。

海王福药、金象中药、海王中新药业就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及中药新药研发持续投入,目前上述三家公司拥有25项发明专利。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方面,公司共有5个品种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包括碳酸氢钠片、诺氟沙星胶囊、盐酸二甲双胍片、盐酸普萘洛尔片、硫酸阿托品注射液,另有多个品种的一致性评价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其中维生素B6片已获得补充申请批件,叶酸片和布美他尼注射液正在开展一致性评价研究中。新药研发方面,公司受托生产的多索茶碱注射液、钠钾镁钙注射用浓溶液、碳酸氢钠林格注射液及自研品种枸橼酸西地那非口崩片仿制药已获得批件,复方匹可硫酸钠颗粒在研。公司还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独家产品,如抗胃癌药替吉奥片、抗肝癌药消症益肝片、提高免疫力的多糖蛋白片、抗鼻炎用药鼻渊胶囊、急性腹泻用药芫荽黄连素胶囊、抗炎保肝用药甘草酸二钠、辅助性利尿药螺内酯片、缺血性脑血管疾病用药磷酸川芎嗪片、预充式导管冲洗器(国家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以及HTK心肌保护停跳液(国家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等,在医药行业具有较强竞争优势。

2024年,公司利用海王体系现有的网络资源及客户资源,发挥公司工业体系和商贸体系联动优势,持续深化市场布局,积极参加国家集采到期品种在各区域的联盟带量采购,抢占市场,带动其他产品销售。同时根据产品的特性划分全管道销售、控销销售、电商销售三大管道进行流通渠道销售布局。报告期内,公司医药工业板块实现营业收入约5.69亿元。

(3)医药研发

受目前医疗体制改革的影响,为了保证公司医药制造业务的收入、利润不大幅下滑,公司一直致力于创新药和仿制药的研究。公司在研发领域拥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广东省教育部产学研结合示范基地、深圳市海洋药物研究开发工程中心、广东省小分子抗肿瘤创新药物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技术创新平台。目前研发技术团队共有228人,已完成课题研究、出站博士后30多名。

海王研究院已被评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拥有60余项发明专利,主要开展恶性肿瘤、心脑血管疾病、神经退行性疾病、糖尿病、感染性疾病等重大疾病领域,以及呼吸系统、消化系统等多发性疾病领域的新药开发,以及为仿制药质量一致性评价提供技术支撑等医药研发工作。报告期内,西地那非口崩片取得生产批文;创新药HW130注射液完成I期临床研究;NEP018申请国内临床批件并获得国家局药审中心正式受理,进入技术审评阶段。

报告期内在研产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类别	治疗领域	研发进度
1	HW130注射液	化药1类	抗肿瘤	完成I期临床研究
2	枸橼酸西地那非口崩片	化药4类	勃起功能障碍	取得生产批文
3	NEP018	化药1类	抗肿瘤	国内临床试验申请获国家局正式受理

报告期内专利授权项:

序号	编号	说明
1	2022105562508	一种干金藤素自微乳组合物、制剂及其制备方法

报告期内专利申请项:

序号	编号	说明
1	2024108383385.2	一种酪氨酸激酶抑制剂的新应用
2	2024115688535.9	一种利用高效液相色谱同时测定左卡尼汀产品中的右卡尼汀的方法
3	2024117589214	一种磷酰胺类前药及制备方法和用途
4	2024117588777.7	一种柿叶提取物的新应用
5	2024117676087	一种含有匹可硫酸钠的组合物的制备方法及其产品
6	2024117693281.X	一种蜂产品软胶囊及其制备方法
7	2024118072972	一种负载白芍总苷的抗炎凝胶
8	2024118190220	一种噻吩并吡啶化合物的固体制剂溶出度的测定方法
9	PCT/CN2024/142069	一种酪氨酸激酶抑制剂的新应用
10	2024119859203	一种阿比特龙脂质体及其制备方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28,798,320,164.17	32,304,686,545.78	-10.85%	36,254,343,36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95,232,448.56	3,002,922,640.59	-40.22%	4,691,968,761.79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30,317,288,483.53	36,418,770,306.16	-16.75%	37,834,858,745.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3,414,955.25	-1,689,944,687.46	29.38%	-1,026,968,79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7,948,388.86	-1,740,312,675.82	28.87%	-1,099,012,34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39,808.26	-410,189,287.80	109.64%	-64,328,675.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36	-0.6423	29.38%	-0.39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36	-0.6423	29.38%	-0.39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71%	-43.94%	-6.77%	-19.34%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087,937,989.71	8,543,501,709.90	7,921,253,006.34	5,764,595,777.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641,426.53	2,768,405.15	807,494.95	-1,239,632,281.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372,296.28	-8,470,598.70	-19,166,365.09	-1,257,683,721.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55,485.31	56,572,019.73	-62,659,433.35	-11,128,263.4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9,7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6,8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23%	1,216,445,128.00	0.00	质押	1,214,318,878.00	
许文坤	境内自然人	0.52%	13,748,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9%	12,968,291.00	0.00	不适用	0.00	
张华	境内自然人	0.33%	8,606,540.00	0.00	不适用	0.00	
胡刚	境内自然人	0.33%	8,6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孙银锁	境内自然人	0.22%	5,800,05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锋	境内自然人	0.19%	5,071,85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坚民	境内自然人	0.19%	4,892,000.00	0.00	不适用	0.00	
许辆洲	境内自然人	0.15%	4,007,500.00	0.00	不适用	0.00	
史英难	境内自然人	0.15%	4,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其他股东是否构成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许文坤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3,748,000股;公司股东陈坚民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7,040,200股;公司股东白视玮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6,868,200股;公司股东陈锋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713,85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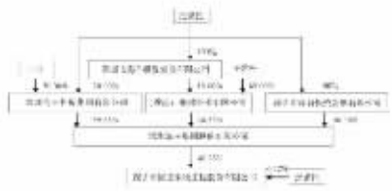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于2022年3月4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2024年度的专项重点工作围绕重大事项的具体实施工作展开。

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签署附交易生效条件的合作协议书的提示性公告》。2024年1月13日,公司控股股东海王集团与丝纺集团签署了附交易生效条件的《关于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书》。

公司于2024年7月29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2024年7月28日,丝纺集团与海王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海王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315,734,8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丝纺集团,占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份总数的12%。同日,丝纺集团与海王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思民先生、张锋先生、王菲女士签署了《表决权放弃协议》,约定海王集团放弃其持有的公司900,710,328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约定张思民先生放弃其持有的公司3,401,733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约定张锋先生放弃其持有的公司1,331,093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约定王菲女士放弃其持有的公司32,900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上述表决权弃权期间为自《股份转让协议》项下约定的交割日起长期有效,直至丝纺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高于海王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5%以上之日。上述协议转让完成,海王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放弃表决权后,丝纺集团将持有公司12%的股份及表决权,海王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为0。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丝纺集团,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广东省人民政府。

为进一步巩固控制权,2024年7月28日,公司分别与广新集团及丝纺集团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广新集团及丝纺集团拟合计认购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超过620,000,000股(含620,000,000股,最终认购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的要求为准)。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8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发出,并于2025年4月25日以现场及视频会议相结合的形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其中董事张思民先生、张锋先生、张翼飞先生、沈大凯先生、金锐先生以出席现场会议形式参与表决,独立董事张华先生、王焕军先生、张巍松先生,董事车汉澍先生以视频会议形式进行表决。公司监事黄河先生、汪兴全先生、胡凯辉先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张晓鹏先生、金戈先生、王云雷先生,公司审计总监杜学东先生,财务副总监李爽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局副主席张锋先生主持召开。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局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四节“公司治理”及第六节“重要事项”等章节。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四)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五)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4年年度报告》,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六)审议通过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坏账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局认为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坏账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 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4年度核销坏账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九)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 《董事局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4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 《董事局关于对2024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二)审议了《关于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以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4年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公司治理”中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2025年,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实际担任职务和岗位级别标准领取薪酬。薪酬总额=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根据个人工作职务、岗位级别标准按月发放;绩效工资根据个人绩效的完成情况,依据考核结果进行发放。

表决情况:所有董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的审核与提议,公司董事局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局审议前业经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及第九届董事局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张思民先生、张锋先生、车汉澍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6票,回避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五)审议了《关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局审议前业经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及第九届董事局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董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8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5年6月13日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上市公司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下午14:50

(2)网络投票: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9:15-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6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6月6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中三路1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24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如下表:

(下转B319版)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1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局、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375,593,948.22	8,087,937,989.71	-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715,783.03	42,641,426.53	-4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4,743,595.07	47,372,296.28	-257.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431,311.19	56,755,485.31	-16.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0	0.0162	-44.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0	0.0162	-44.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	1.41%	-0.1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603,975,902.91	28,798,320,164.17	-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818,957,985.11	1,795,232,448.56	1.32%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4,920,965.67	主要系处置子公司形成的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682,512.8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3,745.9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63,992.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51,150.7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21,101.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61,877.84	
合计	98,459,378.1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减少35.07%,主要系上年年末公司计提年度考核薪酬所致;

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年初减少47.56%,主要系本报告期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3、长期借款较年初增加54.96%,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借入一年以上的借款所致;

4、预计负债较年初减少97.44%,主要系本报告期处置子公司所致;

5、投资收益同比上期增加1290.07%,主要系本报告期处置子公司形成的处置损益同比增加所致;

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上期减少79.53%,主要系待收股权款的摊余成本同比减少所致;

7、信用减值损失同比上期增加331.15%,主要系上期收回一年以上应收款项所致;

8、资产减值损失同比上期减少210.29%,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同比减少所致;

9、资产处置收益同比上期减少100.31%,主要系上期公司子公司处置一台运输设备所致;

10、营业外收入同比上期增加71.16%,主要系本报告期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核销增加所致;

11、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期减少116.45%,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在建工程项目进度款所致;

12、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期减少355.17%,主要系本报告期偿还的借款同比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6,8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23%	1,216,445,128.00	0.00	质押	1,214,318,878.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2%	13,779,607.00	0.00	不适用	0.00	
许文坤	境内自然人	0.52%	13,748,000.00	0.00	不适用	0.00	
胡刚	境内自然人	0.33%	8,8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张华	境内自然人	0.33%	8,610,04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坚民	境内自然人	0.27%	7,040,200.00	0.00	不适用	0.00	
白视玮	境内自然人	0.26%	6,868,200.00	0.00	不适用	0.00	
孙银锁	境内自然人	0.22%	5,800,05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锋	境内自然人	0.19%	4,944,250.00	0.00	不适用	0.00	
许辆洲	境内自然人	0.15%	4,007,500.00	0.00	不适用	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16,445,12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6,445,128.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779,607.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79,607.00		
许文坤	13,74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48,000.00		
胡刚	8,8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800,000.00		
张华	8,610,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8,610,040.00		
陈坚民	7,040,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40,200.00		
白视玮	6,868,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68,200.00		
孙银锁	5,800,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00,050.00		
陈锋	4,944,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44,250.00		
许辆洲	4,00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7,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其他股东是否构成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许文坤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3,748,000股;公司股东陈坚民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7,040,200股;公司股东白视玮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6,868,200股;公司股东陈锋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713,85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3月4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2024年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签署附交易